

暑修公告

108年(107學年度)暑期開班授課，7月25日星期四(上午8:30~11:30、下午1:30~4:30，辦理報名選課及繳費作業，請參加同學務必在規定時間內至教務處辦理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必修科目不及格須重修者。
- 二、因轉學、轉系須補修轉入年級前之必修科目者。
- 三、因修讀雙主修、輔系、學分學程所需之必修科目者。
- 四、因休、復學致無法於學期中修課者。
- 五、應屆畢業生需重修或補修後，始可畢業者。
- 六、上課時段：如公告課表所列時間，每週上課進度緊促，中途不可無故缺課或退修，否則以零分計算。
- 七、參加科目以15學分為限(僑生以20學分為限)，但不可衝堂修習。
- 八、依學則規定：按開課科目學分繳費。每學分費新台幣2,000元整。(有開上、下學期之科目，分別核計)並依修課學分數登入成績。報名選課後，非特殊原因核准，學分費不可退費。
- 九、暑修報名選課地點：立夫教學大樓6樓教務處(北港上課同學，報名地點在北港教務分組)。
- 十、選課報名表經審核繳費後，表單務必交回註冊課務組整理，否則不予承認其上課資格。
- 十一、每科每週上課節數、日期請詳看清楚，以免造成缺課或遺漏上課。
- 十二、課表除公告外，另在網路首頁點選學生進入：學生專區→課程查詢系統→選擇108學年度暑修第二期查詢。
- 十三、**外校學生**修本校暑期課程請至http://webap.cmu.edu.tw/School_SummerCosRegi/填寫申請單，開放時間7月19日上午8:00至7月25日下午2:00止。
- 十四、除個案核准科目，若實際報名選課人數低於15人，則授課教師有權決定開課與否。

教務處 敬上 108/07/19